

臺北市府教育局 110 年 7 月 13 日北市教體字第 1103061815 號函核定
臺北市 110 學年度國民中學體育績優生（體育班）甄選入學第 2 次招生簡章

學校資料						校 名	臺北市立北投國民中學			聯絡電話	(02)2891-2091 轉 304			
學校代碼						校 址	臺北市北投區溫泉路 62 號			傳真號碼	(02)2892-5019			
4	2	3	5	0	1	招生網頁	http://www.ptjh.tp.edu.tw			郵遞區號	11241			
招生目標						提供多元化入學管道，銜接、培養運動績優學生，招收具柔道、足球、棒球專長之國小畢業學生。								
甄選條件						一、運動成績符合「臺北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」之規定。 二、設籍臺北市者。			招生名額		專長項目	男生	女生	不拘
											柔道			4
											足球	4		
											棒球	3		
											合計	11		
評選及錄取方式						測驗種類	足球		柔道		棒球			
						測驗時間	110 年 7 月 21 日(星期三)9：00(視疫情滾動調整)							
						測驗地點	線上測驗平台連結： Google Meet PIN 碼：238875307#		線上測驗平台連結： Google Meet PIN 碼：369609325#		線上測驗平台連結： Google Meet PIN 碼：844482326#			
						測驗項目及計分方式 (含各項目及其配分)	1.1 分鐘仰臥起坐 30% 2.1 分鐘左右側跑 30% 3.面試專項戰術 20% 4.國小競賽成績 20%		1.1 分鐘仰臥起坐 30% 2.1 分鐘伏地挺身 30% 3.面試專項戰術 20% 4.國小競賽成績 20%		1.1 分鐘仰臥起坐 30% 2.1 分鐘波比跳 30% 3.面試專項戰術 20% 4.國小競賽成績 20%			
						備註：各招生甄選種類僅採計術科成績，總分為 100 分。								
						1.各測驗種類依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，未達最低錄取標準 70 分（含）者，不予錄取。 2.成績比序：如總成績相同時，參酌測驗項目比例高低順序錄取，不列備取。								
						錄取方式		足球		柔道		棒球		
成績比序		3.4.1.2.		1.2.3.4.				2.3.1.4						
報名手續						一、填寫報名表採郵寄通訊報名或警衛室收件。 二、學歷證件：在學證明影本。 三、戶口名簿影本。 四、參賽成績證明影本。 五、家長同意書。(附件一) 六、健康聲明切結書。(附件二)								
備註						一、入學年級：國中七年級。 二、招生時程 (一)報名時間：110 年 7 月 14 日(星期三)至 7 月 20 日(星期二)。 (二)測驗時間：110 年 7 月 21 日(星期三)9：00～12：00。 (三)放榜時間：110 年 7 月 22 日(星期四)下午 5 時前公告於本校網站。 (四)成績複查：110 年 7 月 23 日(星期五)9：00～16：00。 (五)報到時間：110 年 7 月 26 日(星期一)至 7 月 27 日(星期二)每日 9：00～12：00。 三、患有氣喘、心臟血管疾病、癲癇症或重大疾病等不適體育訓練者，不宜參加本校體育績優學生甄選。 四、甄選錄取之學生必須加入專長項目之校隊接受訓練，如不願接受訓練及參加比賽者，應由學校依規定輔導轉回原學區學校或額滿改分發學校(均依局頒常態編班相關規定辦理)，不得異議。 五、凡經甄選錄取並完成報到手續之學生，不得參加本市其他學校所辦之體育績優學生甄選，如經查屬實，將取消後項考試之錄取資格。 六、測驗當天，如遇天候或不可抗力因素，招生學校得以變更測驗場地及測驗項目。								

家長同意書

敝子弟_____，經公開甄選錄取為（臺北市立北投國民中學）之體育績優生（☒體育班☐重點運動項目）。茲同意在學期間願意遵守學校規範及代表隊訓練規定。

入學後如不願接受訓練、參加比賽或違反學校相關規範者，國民中小學學生非依學區就讀者，除原分發學校額滿應就讀改分發學校外，應返回原分發學校就讀。

謹此

學生簽名：_____

父母（或監護人）簽章：_____

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110 年 月 日

健康聲明切結書

敝子弟_____，參加（臺北市立北投國民中學）體育
績優生甄選（☒體育班☐重點運動項目）。

一、確定於 110 年 7 月 7 日(考試當日前 14 日)以後未曾前往衛生
福利部疾病管制局公告之二級以上流行地區，亦非屬衛生福利部須
「居家隔離」及「居家檢疫」之對象，倘有不實，願自負相關法律上
責任。

二、確定無患有氣喘、心臟血管疾病、癲癇症或重大疾病等不適
體育訓練之情形。倘患有痼疾不適宜訓練時，願意辦理轉學，絕無異
議。

謹此

學生簽名：_____

父母（或監護人）簽章：_____

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110 年 月 日

臺北市立北投國民中學 110 學年度第 2 次體育班甄選入學 報 名 表

准考證號碼：(免填)

姓名		報考項目		出生年月日	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					
戶籍地址				身分證統一編號							
學歷	立 國民小學 業			畢業年月	年 月		(一吋脫帽正面) 貼相片處				
通訊處	 聯絡電話：			證件	一、 ☐ 畢業證書 二、 ☐ 戶口名簿 三、 ☐ 成績證明(無者免附) 四、 ☐ 家長同意書 五、 ☐ 健康聲明切結書						
家長或監護人	姓名		關係		職業					電話	

注意：請詳填聯絡地址及電話。

臺北市立北投國民中學

110 學年度第 2 次體育班甄選入學

准 考 證

甄試項目：_____

准考證號碼：_____

姓 名：_____

考生電話：_____

住 址：_____

相片背面請註明

姓名、甄試項目

考試時間表		注意事項
7 月 21 日		一、考試地點： 臺北市北投區溫泉路 62 號臺北市立北投國中 二、專項測驗： 1. 上午 8 時 30 分在上述地址，西校區操場集合點名後進行分項測驗（雨天改在東校區二樓風雨操場，依現場人員引導）。 2. 測驗當天請攜帶准考證，未帶者不得參加考試。 3. 請於預備時間先行熱身並穿著運動服裝測驗。
報到	8：30	
預備時間	8：30 8：50	
基本體能	9：00 10：00	
專項測驗	10：10 12：00	